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1,132,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5%。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31,132,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5%。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 年 8 月 6 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5 年 7 月，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向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55 号），以 27.35 元/股的价格定向发行股份 12,453,01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对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及限售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股数(股)	限售期限
1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6,846,801	36 个月
2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75,685	36 个月
3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30,530	36 个月
合计		12,453,016	-

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以公司总股本 170,118,01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发行对象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各发行对象所持限售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持股数量（股）
1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7,117,002
2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9,213
3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6,325
合计		31,132,540

二、本次申请限售股解禁股东所做的股份限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股份限售承诺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转让。

2、限售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1,132,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5%。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2018 年 8 月 6 日。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 3 名，分别为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7,117,002	17,117,002	4.04%
2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9,213	9,189,213	2.17%
3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6,325	4,826,325	1.14%
合计		31,132,540	31,132,540	7.35%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27,078,715	29.99%	-31,132,540	-7.35%	95,946,175	22.6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6,726,520	70.01%	31,132,540	7.35%	327,859,060	77.36%
三、总股本	423,805,235	100.00%	0	0.00%	423,805,235	100.00%

五、备查文件

- 1、解除限售股份申请表;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日